#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苏州市房屋使用安全信息管理系统建设</td><td colspan="2">项目年份</td><td>2020</td></tr>
<tr><td colspan="2">项目主管部门(单位)</td><td colspan="6">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r>
<tr><td rowspan="2">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年初预算数</td><td colspan="2">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td><td colspan="3">财政拨款数</td><td>指标结余数</td></tr>
<tr><td>500.00</td><td colspan="2">0.00</td><td colspan="3">385.45</td><td>114.55</td></tr>
<tr><td rowspan="2">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td><td rowspan="2">财政拨款数</td><td rowspan="2">实际支付数</td><td colspan="2" rowspan="2">资金结余、结转数</td><td colspan="2">其中：</td></tr>
<tr><td>结转数</td><td>财政收回数</td></tr>
<tr><td>500.00</td><td>385.45</td><td colspan="2">114.55</td><td>0.00</td><td>0.00</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td><td colspan="3">子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实际金额（万元）</td></tr>
<tr><td colspan="3">合计</td><td colspan="2">385.45</td></tr>
<tr><td colspan="3">信息管理系统</td><td colspan="2">385.45</td></tr>
<tr><td>项目</td><td>类别</td><td>指标名称</td><td>目标值</td><td>权重</td><td>实际完成值</td><td colspan="2">自评分</td></tr>
<tr><td rowspan="10">项目绩效实现情况（80 分）</td><td rowspan="10">投入目标（26 分）</td><td>资金使用合规性</td><td>合规</td><td>3</td><td>好</td><td colspan="2">3</td></tr>
<tr><td>财务制度健全性</td><td>健全</td><td>3</td><td>好</td><td colspan="2">3</td></tr>
<tr><td>资产产权明确性</td><td>资产明确</td><td>1</td><td>好</td><td colspan="2">1</td></tr>
<tr><td>各级财政应承担资金到位率</td><td>=100%</td><td>1</td><td>=100%</td><td colspan="2">1</td></tr>
<tr><td>预算执行率</td><td>=100%</td><td>6</td><td>=77.09%</td><td colspan="2">0.63</td></tr>
<tr><td>专款专用率</td><td>=100%</td><td>3</td><td>=100%</td><td colspan="2">3</td></tr>
<tr><td>资金节约率</td><td>15%及其以下</td><td>1</td><td>=0%</td><td colspan="2">1</td></tr>
<tr><td>配套设施到位率</td><td>=100%</td><td>1</td><td>=100%</td><td colspan="2">1</td></tr>
<tr><td>实际风险事件有效控制率</td><td>=100%</td><td>1</td><td>=100%</td><td colspan="2">1</td></tr>
<tr><td>政府采购规</td><td>规范</td><td>2</td><td>好</td><td colspan="2">2</td></tr>
</table>

| | | | | | | |
|---|---|---|---|---|---|---|
| | | 范性 | | | | |
| | | 可行研究充分性 | 充分 | 1 | 好 | 1 |
| | | 工程变更合规性 | 合规 | 1 | 好 | 1 |
| | | 与预期质量计划差距定期检查率 | =100% | 1 | =100% | 1 |
| | | 业务运维体系健全性 | 健全 | 1 | 好 | 1 |
| | 产出目标（24 分） | 系统建设模块数 | =4 个 | 2.67 | =4 个 | 2.67 |
| | | 信息化平台 | =1 套 | 2.67 | =1 套 | 2.67 |
| | | 目标完成率 | =100% | 2.67 | =100% | 2.67 |
| | | 验收合格率 | =100% | 2.67 | =100% | 2.67 |
| | | 全市房屋基础数据库 | =1 套 | 2.67 | =1 套 | 2.67 |
| | | 全市房屋业务数据库 | =1 套 | 2.67 | =1 套 | 2.67 |
| | | 需求分析报告 | =1 份 | 2.67 | =1 份 | 2.67 |
| | | 详细设计说明书 | =1 份 | 2.67 | =1 份 | 2.67 |
| | | 用户操作手册 | =1 份 | 2.64 | =1 份 | 2.64 |
| | 结果目标（22 分） | 使用单位满意度 | ≥95% | 5.5 | =100% | 5.5 |
| | | 业务系统稳定性 | ≥95% | 5.5 | =100% | 5.5 |
| | | 业务系统安全性 | ≥95% | 5.5 | =100% | 5.5 |
| | | 业务系统投诉业务系统投诉率 | ≤5% | 5.5 | =0% | 5.5 |
| | 影响力目标（8 分） | 后期运行维护管理制度建设 | 跟踪服务 | 2 | 好 | 2 |
| | | 专职管理人员数量 | =6 个 | 2 | =6 个 | 2 |

| | | | | | | |
|---|---|---|---|---|---|---|
| | | 配套管理制度 | 跟踪服务 | 2 | 好 | 2 |
| | | 使用人员培训制度 | 跟踪服务 | 2 | 好 | 2 |
| 合计 | | | | | | 74.63 |

填表说明：1.“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均含非税收入。“年初预算数”填“二下”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调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财政拨款数；资金结余、结转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指标名称”中“投入”类指标根据项目类型，按照《2017 年度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投入”类共性指标》规定，逐一对照进行自评价；“产出”、“结果”、“影响力”三类指标填列预算部门（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经财政部门审核通过的指标，如发生绩效目标调整的，以经财政部门批准调整后的指标为准。3.各项指标权重值为根据指标数量将该类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的分值，即各项指标分值=该类总分值/指标个数。4.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定性指标按照 好、较好、一般、较差、差 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 100%、80%、60%、40%和 20%。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130%得权重值满分，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超过 13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除指标解释中有特别说明的以外，“投入”类指标评分规则同“产出”类指标；“结果”类指标以 100%及以上为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值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 项目基本情况 | |
|---|---|
| 项目概况 | 随着房屋使用安全管理的形势日益复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的要求日益提高，在安全责任认定、安全防范、安全鉴定、危屋治理、应急处置等方面都面临新的挑战。为此，苏州市政府通过了新版《苏州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条例》，并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正式颁布施行。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房屋使用安全管理的行政主管部门，积极响应新《条例》的要求，针对本市已投入使用房屋的问题现状，拟建立苏州市房屋使用安全信息管理平台，全面摸清、理顺苏州大市范围内已投入使用房屋的现状，建立一单元一户一档的全市房屋基础库，构建图属合一的一张图，形成统一的房屋使用安全信息管理平台。基于“一库”、“一图”、“一平台”的基础上，对内实现局内各业务条线的齐抓共享，对外实现与各级人民政府、国土、规划、城管、街道办等相关政府部门的互联互通。 |
| 项目总目标 | 本项目建设主要实现以下四个目标：<br>（1）“一库”：建立全市房屋基础库<br>按照“统一部署、统一标准、分级负担、分布实施”的原则，以市及各区（县）房屋普查为基础、对接不动产登记、房产测绘、城建档案等业务系统，全面整理房屋基础信息，形成一单元一户一个档案，汇聚形成一个基本库，建立全市统一房屋基础数据库。<br>（2）“一图”：图属合一的 GIS 三维图建设<br>建立全市房屋三维图层，根据房屋安全管理的各项业务需求，绘制各类房屋专项业务图层，同时结合慧住建云平台，实现以图管房、房屋落地、精确管理的地、楼、房一体化管理。<br>（3）“一平台”：房屋使用安全管理信息平台建设<br>以“一库”、“一图”为基础，建立综合性的房屋使用安全信息管理平台，整合房屋基础信息、房屋安全巡查、房屋安全评估、隐患房屋治理等业务，结合幕墙安全监管、危房实时监测（北斗）、房屋事件管理等功能，建成房屋安全管理模块（小安全）；对接白蚁防治、物业管理、维修资金、直管公房、住房保障等业务数据，并辅以 IOT（物联网）、GIS 应用等手段，建成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模块（大安全），实现房屋使用安全管理的全面化、常规化、动态化管理。<br>（4）“N 应用”：基于平台拓展的房屋管理 N 应用建设<br>依托“一库”、“一图”、“一平台”，引入大数据、互联网+等技术，建立基于房屋安全使用的监测分析、预警、辅助决策等 N 种大数据的鲜活应用，全面支撑房屋安全使用管理的各项业务，从而有效提升各业务管理部门的工作效率、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切实有效的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安全。 |
| 年度绩效目标 | 2020 年末，完成项目验收 |

| | |
|---|---|
| 项目实施情况 | 今年来，按照“总体规划、分项实施、总体整合”的策略，建立 “一库一图一平台 N 应用”的全市房屋使用安全信息管理平台。逐步完善房屋基础库建设，完成与房产测绘、直管公房、房屋安全、城建档案、物业管理、维修资金、住房保障、白蚁防治等业务系统的数据对接，进一步优化房屋三维模型，基本完成了精模和业务数据的关联匹配。完成行政区划、直管公房、危房分布、公房修缮、房屋普查、白蚁灭治、住房保障、物业小区、BIM 分布、维修资金等业务图层的开发。完成房屋普查、房屋安全鉴定、房屋监测模块、房屋隐患治理等功能模块的开发。优化 GIS 功能，完善大数据模块的开发；开发平台的管理后台，实现数据汇总维护和业务数据匹配等功能。按建设要求，平台登录已经集中到统一登录平台。截至目前，房屋基础库已录入 77146 栋房屋，总计 612756 户。 |
| 项目管理成效 | 整合了现有房屋安全管理相关业务，促进数据的流动，实现业务数据的活用、局内各业务条线的齐抓共享，提升全市房屋安全的管理水平。基于“一库”，辅以北斗监测、GIS 应用等技术手段，实现了房屋普查、危房监测(北斗)、房屋安全评估、房屋安全巡查等房屋安全管理的业务应用。<br>基于房屋使用安全相关业务建设标准规范，集中整合苏州大市范围内房屋数据，实现数据互联互通、信息共享，打破了数据孤岛。 |
|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 基础数据库仍需继续完善，部分数据的精确度和一图的模型匹配有偏差。造成这一问题的原因是基础数据量大且跨部门，数据的整合和清洗任务比较重，机器算法自动清洗识别能力有欠缺。 |
|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 一是根据持续完善基础库内容，提升数据的精确度和有效性。<br>二是不断优化平台业务功能，符合各版块的实际工作需求。<br>三是全面展开平台业务功能的使用，加强数据的汇聚与管理。 |

（标注：项目概况、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由软件自动从申报表中生成）